

བོད་ཟེན་སྐད་ལྡན་སྲིད་ཅུས་ཡིག་ཀྱི། 囊谦县财政局文件

囊财字〔2023〕151号

囊谦县财政局 2023 年囊谦县娘拉乡娘麦村 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绩效目标的批复

囊谦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为加强乡村振兴资金绩效管理，促进提升绩效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县财政局根据《中共青海省委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青发〔2019〕11号）和《关于建立财政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机制的实施意见》（囊财字〔2019〕194号）、《关于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申报工作的通知》（囊财字〔2023〕3号）等文件精神，现将囊谦县2023年农村供水设施升级改造工程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做实绩效运行监控

请你单位按照批复的绩效目标，认真做好项目预算执行工作。对囊谦县娘拉乡娘麦村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密切跟踪囊谦县娘拉乡娘麦村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支资金运行状

况以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序，及时发现并纠正绩效运行中存在的问题，确保绩效目标能够如期实现。

二、绩效目标调整和备案

对所批复的绩效目标实施过程中因政策变化、突发事件等因素影响目标实现，确需调整绩效目标的，须将修改调整后的囊谦县娘拉乡娘麦村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支绩效目标报县财政局绩效股审核备案。

附件：囊谦县娘拉乡娘麦村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支绩效目标批复表



附件 1



襄谦县娘拉乡娘麦村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投资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备注
1	襄谦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襄谦县娘拉乡娘麦村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300万元	<p>绩效目标</p> <p>娘麦村“基本整治型”美丽乡村建设，包括新建巷道4条，共748米，并配套道路排水设施；修建排水边沟300米；修建12米涵洞以及道路硬化工程。</p>	<p>产出指标：新建巷道4条748米，修建排水边沟300米，修建涵洞12米；</p> <p>(一) 数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100%</p> <p>(二) 质量指标：建设期限：2023年8月9日—2024年8月10日，项目按时完工，项目资金及时拨付。</p> <p>(三) 时效指标：项目总投资≤300万元，项目投资完成率100%</p> <p>(四) 成本指标：项目总投入≤300万元</p> <p>效益指标</p> <p>(一) 经济效益指标：建设高原美丽乡村，完善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地方经济发展，让村民收益有所提升。</p> <p>(二)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高原美丽乡村建设，改善农牧区人居环境，补齐基础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更快的打造美丽乡村的规模和品味。</p> <p>(三) 生态效益指标：通过建设美丽乡村，健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等，道路两侧绿化种植等，使得村庄环境整洁，人居环境得到很大改善。(四) 可持续影响：强化后期管理，带动县内其他乡村参与到美丽乡村的建设中。</p> <p>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100%</p>	

单位：万元